

【论 文】

民族原则如何影响国家疆界¹

——基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文献的阐释

冯建勇²

内容摘要：18-19 世纪的欧洲，“民族原则”（principle of nationalities）已然成为最有力的政治思想之一。按照这一原则，每个民族（nationality）都应该有自己的国家，因此每个民族都应该把自己同一个国家联系在一起，另一方面，也应该充分地组成一个国家。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相关论述表明，“每一个民族都应构建自己的国家”的假设搅乱了欧洲大陆，引起大国间的纵横捭阖，进而导致各国边界的变迁：无论是法国的“自然疆界论”，德国的“中欧大国论”，抑或俄国的“泛斯拉夫主义”，均以维护“民族原则”为口号，用以体面地掩盖自身的大国领土、疆界扩张政策。从实际情况来看，正如恩格斯所批判的那样，新建立的国家仅仅在理论上是一个单一民族国家，事实上，他们和欧洲历史上的君主制一样，都是多民族的。

关键词：民族原则；国家疆界；自然疆界论；泛斯拉夫主义

引 言

18-19 世纪，俄国沙皇、法国拿破仑三世分别高举“民族原则”（principle of nationalities）旗帜，对欧洲近代民族国家的形成产生了重要影响。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因应时势，对“民族原则”这一重大理论问题作过深入剖析。按照恩格斯的理解，“民族原则”的基本内涵，即在有领土争议、多民族生活的边境地区，藉“语言”以确定边界。其具体实施办法，正如法国波旁王朝首位国王亨利四世所主张的那样，“让说西班牙语的地方归西班牙人，让说德语的地方归德国人，而让说法语的地方归我”。³

检讨以往有关“民族原则”的研究成果，学者们多将其放在“民族”概念辨析与“民族自决”的语境下予以讨论⁴。通过阅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文献可知，无论是马克思、恩格斯，或是列宁，均对“民族原则”这一问题有所涉及，但在讨论的主题上不限于“民族”“民族自决”问题本身，还观照了欧洲大国扩张进程中的领土疆界形态变化问题。针对该问题，笔者曾与于逢春先生共同撰文提出，“自然疆界论”与“民族原则”对近代欧洲领土疆界的划分和民族国家的形成产生了深远影响。⁵不过，在该文中，我们着力阐释了马克思、恩格斯对自然疆界论的剖析和批判，惟对“民族原则”如何影响欧洲国家领土形态的讨论尚嫌不够充分。

基于上述检讨，本文尝试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著述当中搜罗、整理涉及国家领土、边界的论述，考察马克思、恩格斯对国家疆界形态演变视野下“民族原则”的剖析与批判，希冀借此

¹ 本文刊载于《世界民族》2020 年第 4 期。

² 作者为历史学博士，浙江师范大学边疆研究院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边疆理论、中国边疆史。

³ 恩格斯：《暴力在历史中的作用》（1887 年 12 月-1888 年 3 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8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 年，第 492 页。

⁴ 参见杨须爱：《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民族”概念及其语境考辨——兼论“民族”概念的汉译及中国化》，《民族研究》2017 年第 5 期；谢江平：《民族自决原则的歧变：从 nation 到 nationality——兼谈恩格斯对“民族原则”的批判》，《哲学研究》2014 年第 11 期；孙守春、张旭东：《拿破仑三世的“民族原则”外交及评价》，《蒲峪学刊》1997 年第 2 期；张三南：《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民族主义论述的再认识：“困难对话论”评析（下）》，《世界民族》2014 年第 4 期等先行研究。

⁵ 详情参阅于逢春、冯建勇：《论马克思恩格斯对 19 世纪德法两国“自然疆界论”的剖解》，《中州学刊》2014 年第 1 期。

发挥马克思主义对边疆、民族研究的理论指导作用。

一、民族原则指引下的领土疆界划分

近代民族国家最早产生于欧洲，1648年的“威斯特伐利亚和约”对构成民族国家的相关要素如领土、主权、人民等进行了制度性安排。¹法国大革命及随后的拿破仑大征讨，引发了民族主义的浪潮，但随之而来的维也纳体系则让欧洲重新回到了“民族主义以前的时代”。²直到1848年欧洲大革命爆发，民族主义再次成为一场席卷欧洲各地的政治运动，受此影响，至19世纪70年代，德意志、意大利先后建立了统一的“单一民族（nations）国家”。彼时流行的“民族国家”理论，主张“一个民族（nationality），一个国家（state）”，这意味着世界上每个民族（nationality）都应当拥有自己的国家，因此每个民族都应该把自己同一个国家联系在一起，另一方面，也应该充分地组成一个国家。恩格斯认为，这就是所谓的“民族原则”（principle of nationalities）。³

根据恩格斯的研究，俄国最早发明了“民族原则”，并将其运用于其在东欧地区的领土扩张。从历史上看，“一千年来亚洲人一次接一次的入侵有如潮涌，把大批大批的混杂的民族残余遗留在岸边”，其结果，东欧广袤的土地上分布了土耳其人、讲芬兰语的马尔扎人、罗马尼亚人、犹太人，还有十多个斯拉夫部落，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纷繁紊乱，无以复加，由此形成了“制造民族原则的基础”。⁴时至18世纪，鉴于波兰东部地区居住着小俄罗斯人，俄国沙皇遂打着维护“民族原则”的旗号，声称要将这些小俄罗斯人合并到大俄罗斯的疆界当中去，从而成为“全俄罗斯其中也包括白俄罗斯和小俄罗斯的专制君主”。最终，俄国通过三次瓜分波兰的侵略战争，用武力吞并了原波兰领土的62%，即全部立陶宛、白俄罗斯和大部分乌克兰的领土，从而将自己的西部边界从第聂伯河推进到涅曼河和布格河。⁵由于帝国的扩张是在“民族原则”的幌子下进行的，彼时俄国政府的御用文人称其为一场“纯粹的解放运动”。⁶19世纪中期法国拿破仑三世接过了“民族原则”的大旗，打着调解欧洲民族纠纷的幌子，致力于法兰西民族的复兴事业，归根结底，乃是为了获得梦寐以求的“自然疆界”（natural boundary），然则因此亦对欧洲民族国家疆界形态的塑造产生了重大影响。

一般而言，“民族原则”强调在国家构建与领土疆界划分过程中，“每一个民族（nationality）都应当是自己命运的主宰”，“任何一个民族（nationality）的每一个单独部分都应当被允许与自己的伟大祖国合并”⁷，主张实现所谓政治、领土疆界与民族（nationality）界限的重合。但据恩格斯的观察，现实的情况是，“没有一条国家分界线是与民族（nationalities）的自然分界线，即语言的分界线相吻合的”。⁸具体来说：

¹ [美]保罗·赫斯特、格雷厄姆·汤普逊：《民族国家的未来》，收入[美]D. 赫尔德、J. 罗西瑙等编：《国将不国？——西方著名学者论全球化与国家主权》，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4年，第190-191页。

² 韦定广：《后革命时代的文化主题——列宁文化思想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年，第161-162页。

³ 参见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年1月底-4月6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224页。

⁴ 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年1月底-4月6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26-227页。

⁵ 北京大学历史系编写组：《沙皇俄国侵略扩张史》（上），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146-147页。

⁶ [俄]阿克萨科夫：《波兰问题与西俄罗斯事业》，《阿克萨科夫全集》第3卷，莫斯科，1886年，第382页。

⁷ 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年1月底-4月6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24页。

⁸ 关于这一点，恩格斯曾指出：“欧洲没有一个国家不是一个政府管辖好几个不同的民族（nationalities）。”参见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年1月底-4月6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24页。列宁在摘引这段笔记的时候，特意加以注释：“法国的布列塔尼人；英国山区的凯尔特人。”参见列宁：《关于马克思和恩格斯论波兰问题和民族压迫问题的笔记》（1916年7月），《列宁全集》第60卷，1990年，第165页。这些论述均表明，“政治、领土疆界与民族（nationality）界限的重合”，不过是出于一种想象。

在整个欧洲，没有一个大国境内不包括有一部分其他民族。法国有佛来米族的、德意志族的、意大利族的地区。英国是唯一真正具有自然疆界的国家，可是它走出这个疆界向四面八方扩张，在各国进行征服；在以真正的奥地利式的手段镇压了规模宏大的印度起义后，现在它又和自己的保护地之一——伊奥尼亚群岛进行斗争。德国有半斯拉夫族的地区，有居住着斯拉夫族、马扎尔族、瓦拉几亚族和意大利族的附属地。而彼得堡白帝又统治着多少种操其他语言的民族啊！¹

恩格斯特别指出，“欧洲最近 1000 年来所经历的复杂而缓慢的历史发展的自然结果是，差不多每一个大的民族都同自己机体的某些末梢部分分离，这些部分脱离了本民族的民族生活，多半参加了其他某一民族的民族生活，已经不想再和本民族的主体合并了”。²从具体实践来看，近千年以来欧洲国家各民族融合发展的结果，使得相关国家在政治上联系得更为紧密，同时也丰富了“过于单一呆板的民族性格”。³

上述讨论表明，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看来，“民族原则”不过是沙皇俄国、法国对外扩张领土边界的一种口号或手段，与马克思主义者主张的“民族解放”毫无交集之处；因此之故，马克思主义者尽管反对民族压迫，鼓励民族自决和民族解放，但对 18-19 世纪俄国、法国发明并使用的“民族原则”持批判性态度。追究其根本缘由，乃因在恩格斯看来，“民族原则”与民族（nations）享有独立自主权利的观点有着明显的区别⁴。这在本质上阐明了“民族原则”与“民族自决原则”的差异性，——两者的具体差别在于，在英语语言体系中，前者是 nationality，后者是 nation。亦正基于这种差异性，恩格斯进一步申说，并非所有民族都能以 nation 之名获得独立的权利，一个显而易见的例子即是，“威尔士人和马恩人，只要他们愿意，他们就能——尽管这是荒谬的——像英格兰人一样享有独立的政治生存权利。整个是谬论”。⁵

毋庸讳言，从当时欧洲的整体政治形势来看，恩格斯专门区分“nation”和“nationality”之含义，乃是为了将马克思主义者所主张的“民族自决”（principle of nations）⁶与欧洲各大国实践的“民族原则”（principle of nationalities）划清界线。彼时，欧洲大国在理论上将 principle of nations 替换为 principle of nationalities，进而在实践中致力于实现所谓“政治、领土疆界与民族（nationality）界限的重合”，不过是服务于自身领土疆界扩张的需要。然而，恩格斯心目中的民族（nation）和“享有独立自主的生存权利”的民族自决（principle of nations），显然与领土扩张主义者所倡言的民族原则（principle of nationalities）毫无共同之处。在具体政治实践中，恩格斯认为，“民族原则”完全不触及欧洲那些有历史地位的民族生存权利这个大问题，“如果说它触及的话，那也只是要把水搅浑而已”，因此，他坚决支持波兰通过维护独立自主的生存权利来摆脱俄罗斯的肢

¹ 恩格斯：《波河与莱茵河》（1859 年 2 月底-3 月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3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2 年，第 298 页。

² 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 年 1 月底-4 月 6 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1 卷，第 225 页。在阅读恩格斯著作所做的笔记当中，列宁指出，阿尔萨斯和瑞士的德意志人、比利时的法兰西人即存在这样的情形。参见列宁：《关于马克思和恩格斯论波兰问题和民族压迫问题的笔记》（1916 年 7 月），《列宁全集》第 60 卷，第 166 页。

³ 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 年 1 月底-4 月 6 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1 卷，第 225 页。

⁴ 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 年 1 月底-4 月 6 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1 卷，第 225 页。

⁵ 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 年 1 月底-4 月 6 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1 卷，第 226 页。

⁶ 一般来说，“民族自决”的英译为“national self-determination”，但在特定语境下亦被译为“principle of nations”（参见谢江平：《民族自决原则的歧变：从 Nation 到 Nationality——兼谈恩格斯对“民族原则”的批判》，《哲学研究》2014 年第 11 期）。有鉴于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一文专门探讨了“nationality”与“nation”的区别，本文为对应两者关系计，乃从谢文，亦将“民族自决”英译为“principle of nations”。

解。¹

当然亦应指出，为了批判“民族原则”以及受其指引的大国疆界扩张主义，恩格斯有关“拥有历史地位的民族”与“没有历史和生命力的野蛮人”的论述存在简单化、模糊化的倾向。有研究者注意到，在马克思、恩格斯的一些文章中，1848年的革命力量被断定为四个民族（nation），即德国人、匈牙利人、波兰人和意大利人，他们在1848年和以往几百年来一样，已经采取了历史的主动性，因此代表着革命性力量；另一方面，“南斯拉夫人几百年来一直依附于德国人和匈牙利人，只到1848年才起来建立自己的民族独立，以便同时镇压德国人和马扎尔人的革命”，它们代表反革命力量，因为他们几百年来一直是野蛮人，“他们从来没有自己的历史，他们没有前途，没有生命力，而且永远也不能获得什么独立的”，因此不具备成为民族（nation）的资格。以至于该研究者提出：“按照这一观点，对小事情，包括小民族简直不屑一顾，决定性的事件将在历史的中心发生，急切的革命需求使他们在活着的时候就想看到他们。只能从这一观点出发才能解释，为什么马克思和恩格斯在1848年否定‘民族原则’。”²还应认识到，马克思、恩格斯有关“历史民族”与“无历史民族”的论述，与其深受达尔文“进化论”思想之影响有较大关系。恩格斯曾将“进化论”与“能量守恒与转换定律”、“细胞学说”统称为19世纪自然科学的“三大发现”，马克思亦对达尔文十分敬重，并专门将《资本论》第1卷（1873年第二版）寄给了达尔文。³

二、踩着民族原则与自然疆界论的“高跷”

一般来说，在威斯特伐利亚体系下的近代民族国家框架之内，领土疆界往往关乎一个国家的主权尊严和人民安全，因此之故，保证领土疆界的完整成为一个国家生死攸关的大事，同时也是一个国家得以存续的要件。大约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不同国家间边界线的划分，仍主要由“实力政治”来确定。⁴

欧洲近代史上流行的重要政治文化概念——“自然疆界论”，从某种意义上说，与上述“实力确定疆界”的主张有一定相似之处。该论说产生于中世纪后期主权国家观念兴起之时，法国上层社会知识精英倾情阐发的“作为自然疆界的莱茵河形象”，为法国理想空间形态的塑造提供了重要元素⁵，并且这种记忆中的“自然疆界”，具有“深刻的民族性、深刻的历史性”，故而总能叩动多数民众的心弦。⁶概言之，所谓的“自然疆界论”，本质上仍是一种进攻性的扩张主义：如果就国内层面而言，显然是为了维护自身的国家地缘政治安全；但从国际层面来看，则具有寻求对外扩张的愿望。正如恩格斯指出的那样，为寻求地缘政治安全，即便“最完善的疆界也有可以修正和改善的缺陷”，这就意味着国家总会存在向外扩张的理由，“兼并可以无止境地继续下

¹ 恩格斯：《工人阶级同波兰有什么关系？》（1866年1月底-4月6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25页。

² [前南斯拉夫]米·马尔科维奇：《斯大林主义和马克思主义》，收入《国际共运史研究》第7辑，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206-208页。

³ 参见宋蜀华、白振声主编：《民族学理论与方法》，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8年，第13页。

⁴ 正如美国学者尼古拉·约翰·斯派克曼和阿比·A·罗林斯在《外交政策中的地理目标》一文中所指出的那样，“任何既定历史时期的特定界线完全可能变成当时既存实力平衡在政治地理上的表述”。Nicholas J. Spykman and Abbie A. Rollins, *Geographic Objectives in Foreign Policy*,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33, No. 4 (Aug., 1939), p. 91.

⁵ 参见黄艳红：《近代法国莱茵河“自然疆界”话语的流变（1450—1792）》，《历史研究》2016年第4期，第110-119页。

⁶ Augustin Thierry, *Récits des Temps Mérovingiens, Précédés de considérations sur l'histoire de France*, 2nd ed., Paris: Just Tessier, 1842, pp. 192-194. 转引自黄艳红：《近代法国莱茵河“自然疆界”话语的流变（1450—1792）》，《历史研究》2016年第4期，第130页。

去”。¹

19世纪五六十年代，法国拿破仑三世为遮掩自身的侵略性，在鼓吹“自然疆界论”之际，有意地借用了“民族原则”的幌子。一个较为典型的案例即是，在法国南部边界一侧，最初拿破仑三世借着维护“民族原则”的名义，介入到意大利内部纷争当中。不过，当皮埃蒙特王国渐次统一北意大利后，拿破仑三世开始认识到，统一的意大利将对法国南部边境形成挑战，遂要把萨瓦、尼斯两地并入法国领土，“因为阿尔卑斯山是法国的自然疆界，法国有权占领这些山脉”。²尽管在骨子里认同“自然疆界论”，但法国对外宣扬的理由，则是基于“民族原则”：萨瓦位于阿尔卑斯山北侧，法国报纸认为其在语言、风俗上与法国接近；尼斯虽处于阿尔卑斯山脉的意大利一侧，城里操法语者和操意大利语者人数不相上下。换言之，萨瓦、尼斯两地的主流语言与法国相近，这在一定程度上为法国操作“民族原则”提供了借口。对此，恩格斯一针见血地指出，路易·拿破仑对意大利统一问题的介入和安排，服从于法国人的“自然疆界论”，——显然，一个分裂的意大利对法国的地缘政治有利。³

另据恩格斯的观察，法国在其东部边界亦重提“自然疆界论”。这一举动在某种程度上产生了多米诺骨牌效应：德国人因此而感受到了直接威胁。⁴作为应对，在“中欧大国论”⁵的支撑下，一些德国军事家和政治家以保卫莱茵河为由，要求占领和控制意大利北部的波河流域，亦即“宣布波河即伦巴第和威尼斯省在战略上是德国的必要补充部分，甚至说是它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⁶。恩格斯认为，依照纯粹的军事观点，占领明乔河和波河下游及其桥头堡，并不能从根本上保证德国南部边境的安全，恰恰与之相反，对这些意大利领土的占领所付出的代价要超过从意大利获得的利益。并且，诸多历史事件证明，占领波河谷地往往被认为是进攻者的要件，而非出于防御者的立场。基于此，恩格斯强调指出，所谓“在波河上保卫莱茵河”的口号，不过是为侵略行动提供口实的德国版“自然疆界论”。⁷

针对这一时期法国对外扩张的种种行动，恩格斯提出，无论是对萨瓦、尼斯的吞并，还是对瑞士法语区的觊觎，法国主要基于两个方面的理由而展开：一是从民族成分（即“民族原则”）方面提出领土诉求；二是从法国的军事利益方面（毋宁说是“自然疆界”）予以考量。⁸对此，马克思曾形象地描述：“踩着民族和自然疆界这副高跷，可以从日内瓦湖走到阿尔河，最后走到博登湖和莱茵河，——只要两腿足够硬实。”⁹关于同一问题，法国著名哲学家勒南亦批判性指出，“言语不能用作鉴别民族的标准，例如瑞士民族就有几种不同的言语，而同言语的英美不是一个民族。利害相同只能造成关税同盟，绝不能造成一个民族。所谓自然疆界，尤其是武断的条件，只足引起无穷的战祸”。¹⁰可以这样认为，站在欧洲大国的立场观察，“民族原则”只不过是一块

¹ 恩格斯：《萨瓦、尼斯与莱茵》（1860年2月4-20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451页。

² 恩格斯：《萨瓦、尼斯与莱茵》（1860年2月4-20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47页。

³ 恩格斯：《萨瓦、尼斯与莱茵》（1860年2月4-20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74页。

⁴ 恩格斯：《萨瓦、尼斯与莱茵》（1860年2月4-20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75页。

⁵ “中欧大国论”的核心内涵，即是宣称奥地利、普鲁士及德国其他各邦应当在奥地利的霸权下形成一个联邦制的国家。该联邦“对于匈牙利和沿多瑙河的斯拉夫—罗马尼亚各国应当用殖民、办学校和怀柔的方法使它们德意志化；从而使这个国家集合体的重心逐渐转向东南方，转向维也纳；此外，还应当重新夺取阿尔萨斯和洛林”。这个“中欧大国”应当是神圣罗马帝国的复活，并且还要兼并原奥属尼德兰及荷兰作为藩属。“这样一来，德意志祖国也许几乎要比现在操德语的范围扩大一倍；如果所有这一切真正实现了，德国就要成为欧洲的仲裁者和主宰。命运已经在设法使所有这一切得以实现”。参见恩格斯：《波河与莱茵河》（1859年2月底-3月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251页。

⁶ 恩格斯：《波河与莱茵河》（1859年2月底-3月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250页。

⁷ 恩格斯：《波河与莱茵河》（1859年2月底-3月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253-299页。

⁸ 恩格斯：《萨瓦、尼斯与莱茵》（1860年2月4-20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75页。

⁹ 马克思：《福格特先生》（1860年2月-11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76页。

¹⁰ [美]威廉·邓宁：《政治学说史（修订版）》（下卷），谢义伟译，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

道德高地，“自然疆界”才是它们的终极诉求，“如果说，宣扬‘自然疆界论’是欧洲大国追求的一种想象的疆域的话，那么，‘民族原则’即是其时常高举、用来实现其现实领土要求的一个遮羞道具”。¹

三、泛斯拉夫主义想象与国家疆界扩张

当法国人利用“民族原则”以逞其“自然疆界”式国家领土扩张之时，俄国沙皇同样高举“民族原则”的旗帜，鼓吹“泛斯拉夫主义的统一”，并借机扩张俄国的领土疆界。

所谓“泛斯拉夫主义”，最初不过是一群操着斯拉夫语言的欧洲社会知识精英所倡导的民族文化思潮和运动，“旨在研究各地斯拉夫人的历史、文化、语言，以促进拉夫各族人民之间的文化联系和政治团结，反抗土耳其、奥地利的异族奴役”。²有研究表明，最早在17世纪中期土耳其统治下的南部斯拉夫人地区，出现了第一批现代泛斯拉夫主义的代言人。1659年，克罗地亚牧师朱拉赫·克努安尼克向俄国沙皇呈交了名为“俄罗斯政策”的小册子，声称6个斯拉夫民族³期待俄罗斯将他们从土耳其人和德国人的统治下解放出来，但这种主张没有给俄罗斯沙皇留下太深的印象。19世纪初期，一些生活在奥地利帝国境内的捷克和斯洛伐克知识精英开始鼓吹“泛斯拉夫主义”，呼吁加强各支斯拉夫人之间的文化联系。1837年教会牧师科勒出版了《斯拉夫人的语言互惠》一书，内称“斯拉夫人是一个民族，是欧洲人数最多的一个民族”，并且每一位受过教育的斯拉夫人除了自己的母语外，应该学习另外的三种斯拉夫语言。事实上，波兰人也曾有自己的“泛斯拉夫主义”。他们认为，如果俄罗斯人不被完全看作斯拉夫人的话，波兰人就是最大的斯拉夫民族，并且是斯拉夫民族的天然领袖。不过，在围绕泛斯拉夫民族领袖的竞争过程中，俄罗斯人因其人数众多、势力强大而往往超过波兰人，于是，俄国的“泛斯拉夫主义”逐渐成为俄国政府进行帝国扩张的正当理论。⁴

在俄国，较早阐述泛斯拉夫主义思想的是历史学家波哥金。波氏以御用学者的身份，呼吁俄国政府利用泛斯拉夫主义为自身的扩张服务。1838年，他在一份备忘录中提出，历史是由一个接一个的“选民”推进的，俄国“注定要去完成人间的发展并使之达到顶点”⁵。同年，他还描绘了一幅俄国统一斯拉夫世界的图景：尼古拉静静地坐在皇村，统治着包括人类九分之一的庞大帝国，几乎可以实现查理五世和拿破仑在他们极盛时期还不曾完成的世界帝国梦想。⁶波哥金认为，西欧国家的时代已经远去，未来终将属于斯拉夫人，俄国则是斯拉夫人的代表。克里木战争期间（1853-1856），面对欧洲大国的联合作战，波哥金一再向沙皇政府提议，俄国亦应在欧洲斯拉夫人当中寻找同盟者。根据他的构想，由俄国领导的斯拉夫联盟，自然包括所有斯拉夫人，还要将希腊、匈牙利、瓦里几亚和特兰瓦西亚作为成员国，最终俄国沙皇将从君士坦丁堡继承皇帝的称号和历史使命。⁷

那么，如何组建一个由俄国沙皇领导的斯拉夫联盟？1867年莫斯科斯拉夫代表大会期间，

第199-200页。

¹ 于逢春、冯建勇：《论马克思恩格斯对19世纪德法两国“自然疆界论”的剖解》，《中州学刊》2014年第1期，第145页。

² 钱其琛主编：《世界外交大辞典》（上册），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5年，第604页。

³ 亦即俄罗斯人、波兰人、捷克人、保加利亚人、塞尔维亚人和克罗地亚人。

⁴ [英]休·希顿-沃森：《民族与国家：对民族起源与民族主义政治的探讨》，吴洪英、黄群译，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09年，第161-163页。

⁵ [俄]波哥金：《波哥金的历史政治书信和报告》，莫斯科：1874年，第1-14页。转引自[美]M.B.彼得罗维奇：《俄国泛斯拉夫主义的出现（1856-1870）》，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56年，第27页。

⁶ [美]汉斯·孔思：《二十世纪》，纽约：1949年，第103页。转引自[美]M.B.彼得罗维奇：《俄国泛斯拉夫主义的出现（1856-1870）》，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56年，第27-28页。

⁷ 北京大学历史系编写组：《沙皇俄国侵略扩张史》（下），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年，第204-205页。

俄国的泛斯拉夫主义者提出，斯拉夫人的统一首先体现在斯拉夫语言的统一。他们进而强调，俄语是俄罗斯帝国境内六千万斯拉夫人的文学语言，一千五百万非俄罗斯臣民的第二语言，用其他斯拉夫语言的人加在一起还不到俄罗斯人数的一半，因此，俄语是最强大的斯拉夫国家的官方语言，拥有“语言上的领导权”。依照这种观点，非俄罗斯斯拉夫人仅仅采用俄语还不够，还要他们承认俄语作为专门继承者和一种使命的承担者的历史权利。¹由此可见，俄国泛斯拉夫主义者谈论斯拉夫语的统一，实际上不是斯拉夫语统一的问题，而是要将俄罗斯语强加给所有斯拉夫人的问题。

其时，俄国泛斯拉夫主义理论家达尼列夫斯基在《俄国与欧洲》一书中，围绕斯拉夫联盟之构建问题提出了一整套的主张：

(1) 俄罗斯帝国包括加里西亚和喀尔巴阡俄罗斯。

(2) 捷克-莫拉维亚-斯洛伐克王国，包括捷克、莫拉维亚和匈牙利西北部，约计人口九百万，面积一千八百平方公里。

(3) 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王国，包括塞尔维亚、门得内哥罗、波斯尼亚、黑塞哥维亚、阿尔巴尼亚北部及其他地方。约计人口八百万，面积四千五百平方公里。

(4) 保加利亚王国，包括保加利亚、鲁美利亚大部分地方和马其顿。人口六百-七百万，面积三千平方公里。

(5) 罗马尼亚王国，包括瓦里几亚、摩尔多瓦、布科维纳的一部分和特兰西瓦尼亚的一半。人口约七百万，面积超过三千平方公里。

(6) 希腊王国，包括希腊以及爱琴海到小亚细亚沿岸的许多岛屿，约计人口四百万，面积二千八百-三千平方公里。

(7) 马扎尔王国，包括匈牙利和特兰西瓦尼亚（非马扎尔人口地区分别划归俄、捷、塞、罗），约计人口七百万，面积三千平方公里。

(8) 君士坦丁堡地区，包括邻近的鲁美利亚以及博斯普鲁斯周围的小亚细亚、马尔马拉海、达达尼尔、加里波利半岛和特内多斯岛，人口约二百万。²

根据达尼列夫斯基的粗略估算，建立这一联盟，俄国将要兼并欧洲全部斯拉夫人地区、斯拉夫人地区毗邻的大致相等的面积以及更多的非斯拉夫人。他一再强调，俄国的“领导地位”是一个基本原则。至于其理由，达尼列夫斯基指出，联盟中的成员各自的权力平等，根本不符合斯拉夫人的种族性格，——“正如斯拉夫人的大家庭中，权威集中在族长手中，所以联盟的最高权威也应当根据家长制原则集中到最强大的国家手中”。显而易见，俄国是斯拉夫人中唯一能保持民族独立、并建立了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之一，故有资格在斯拉夫大家庭中维持领导地位。³

1870年普法战争中法国被打败，俄国政府伺机向巴尔干扩张，并将泛斯拉夫主义作为自身的政治纲领，以“解放”全体斯拉夫人为号召，希冀建立俄国在斯拉夫人中的领导地位。至此，恰如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描述的那样，泛斯拉夫主义经历了一个从文化主张发展为政治纲领，最终演进为政治实践的过程。⁴

通过梳理这段历史可知，泛斯拉夫主义本质上是“民族原则”的延伸，俄国政府方面顺理成章地利用了“久经考验的‘民族原则’的方法来建立斯拉夫——俄罗斯帝国”。⁵具体来说，俄

¹ [美]M. B. 彼得罗维奇：《俄国泛斯拉夫主义的出现》，第160-161页。

² [俄]达尼列夫斯基：《俄国和欧洲》，1871年，第423-424页。转引自北京大学历史系编写组：《沙皇俄国侵略扩张史》（下），第221-222页。

³ [俄]达尼列夫斯基：《俄国和欧洲》，第448页。转引自北京大学历史系编写组：《沙皇俄国侵略扩张史》（下），第224页。

⁴ 恩格斯：《德国和泛斯拉夫主义》（1855年4月17日左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4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年，第318、320页。

⁵ 马克思：《福格特先生》（1860年2月-11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223页。

国泛斯拉夫主义者主张通过“共同的斯拉夫语言”——俄语这一民族特性来建立一个由俄国人领导的斯拉夫联盟。但很显然，正如恩格斯所批判的那样，泛斯拉夫主义者以“抽象的民族特征”、所谓的“斯拉夫语”来组建斯拉夫联盟，从根本上说，斯拉夫只不过是一个虚构的民族。具体探讨其中原因，恩格斯提出了以下三点理由：

第一，泛斯拉夫主义没有共同的语言。恩格斯认为，“这十个至十二个民族的斯拉夫语，是由同样数目的方言组成的，这些方言大部分互不相通，甚至可以归为不同的几大类（捷克语、伊利亚语和塞尔维亚-保加利亚语）”¹。缘于此，1849年布拉格斯拉夫人代表大会期间，“几种斯拉夫语言各不相同，就像英语、德语和瑞典语各不相同一样；因此在会议开始以后，那些发言人都无法讲一种大家都能听懂的共同的斯拉夫语言。曾经试用法语，但大多数人也不懂，于是，这些可怜的斯拉夫族狂热分子——他们的唯一的共同感情就是对德意志人的共同仇恨——最后不得不用与会者都懂得的唯一语言，即可恨的德语来表达意见！”²

第二，泛斯拉夫主义没有共同的利益。恩格斯阐述了斯拉夫人的分散性，“在南方，当德国人发现各斯拉夫部族的时候，它们都已经零零散散”³。在他看来，“这些破烂的碎片”不可能“拼凑成一个坚固、独立并且有生命力的民族”。⁴

第三，斯拉夫人的文明发展阶段存在明显的差异性。恩格斯指出，除了波兰人、俄罗斯人和处于土耳其统治之下的斯拉夫人以外，其他的斯拉夫人“都没有具备为独立和维持生命力必需的历史、地理、政治和工业的条件”。⁵为此，他曾作抒情式地描述：“那些从来没有自己的历史，从达到文明发展的最初阶段即最低阶段的时候起就陷于异族统治之下，或者只是由于异族的压迫才被强迫提高到文明发展的最初阶段的民族，是没有生命力的，是永远也不可能获得什么独立的。”⁶

基于上述三点，恩格斯严厉批评道，所谓的“斯拉夫的民族特征”，只存在于“某些思想家的头脑里”⁷，泛斯拉夫主义不过是“不切实际的幻想”⁸、“彼岸的梦想的‘空中王国’”⁹和“虚无缥缈的幻想”¹⁰。如果说，泛斯拉夫主义只是一群思想家的幻想，那么，对于俄国政府而言却是一条可供利用的“鞭子”，——在泛斯拉夫主义的口号下，斯拉夫人在事实上成为了俄国沙皇御用的“充当反革命的主要工具”，“是一切革命民族的压迫者”。¹¹他还一针见血地指出，泛斯拉夫主义是“圣彼得堡内阁的发明，它的目的无非是要把俄国的欧洲疆界向西面和南面推进”。¹²具体而言，“泛斯拉夫主义的直接目的，是要建立一个由俄国统治的从厄尔士山脉和喀尔巴阡山脉直到黑海、爱琴海和亚得利亚海的斯拉夫国家”¹³。显而易见，俄国泛斯拉夫主义者所宣扬的“解放斯拉夫人”，不过是民族原则的延伸，其目标仍是为了不择手段地扩张俄国疆界，将斯拉夫人生活的地方变成俄国的附庸或本国疆域的一部分。

¹ 恩格斯：《匈牙利的斗争》（1849年1月8日左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1年，第201页。

² 恩格斯：《德国的革命和反革命》（1851年8月-1852年9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56页。

³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32页。

⁴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28页。

⁵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28页。

⁶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28页。

⁷ 恩格斯：《匈牙利的斗争》（1849年1月8日左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201页。

⁸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34页。

⁹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27页。

¹⁰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25页。

¹¹ 恩格斯：《民主的泛斯拉夫主义》（1849年8月14-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334页。

¹² 马克思、恩格斯：《社会主义民主同盟和国际工人协会》（1873年4-7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4年，第492页。

¹³ 恩格斯：《匈牙利的斗争》（1849年1月8日左右），《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201页。

结 语

根据本文的研究，“民族原则”已然成为 18-19 世纪欧洲最有力的政治思想之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有关“民族原则”与欧洲各国疆界形态关系的一些论述，体现了划时代意义的批判意识：（1）“民族原则”意味着每个民族（nationality）都应该有自己的国家，因此每个民族都应该把自己同一个国家联系在一起，另一方面也应该充分地组成一个国家，不过，马克思主义者认为，“民族原则”宣称以语言、血统等自然属性为纽带建立统一的单一民族国家，不过是一种虚幻的想象；（2）恩格斯对于“民族原则”与“民族自决”问题之差异性的探讨，至今仍对当下国际政治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从某种意义上说，近代以来国际政治领域被推崇的“民族自决”，更多地倾向于马克思主义所批判的“民族原则”，而非其主张的“民族自决”；（3）正如恩格斯指斥“泛斯拉夫主义”是“俄国人的鞭子”一样，历史时期乃至当下出现的“泛突厥主义”“泛伊斯兰主义”“泛蒙古主义”，大抵隐藏着与前者类似的国家领土诉求。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相关论述还表明，彼时，“每一个民族都应构建自己的国家”的假设搅乱了欧洲大陆，引发大国间的纵横捭阖，进而导致各国边界的变迁：无论是法国的“自然疆界论”，德国的“中欧大国论”，抑或俄国的“泛斯拉夫主义”，均以维护“民族原则”为口号，用以体面地掩盖自己的大国领土、疆界扩张政策。国家的领土重组和疆界变迁，与民族国家构建密切相关，正是从此意义上说，“民族原则”客观上推动了欧洲各国民族国家构建的历程。亦应指出，边界的变更，不仅表明欧洲国家疆域版图的重构，还意味着一个国家要将居住在本国领土上的人民割让给另一个国家，即朝着所谓“单一民族国家”的前景努力，——然而，正如恩格斯所批判的那样，新建立的国家仅仅在理论上是一个单一民族国家，事实上，他们和欧洲历史上的君主制一样，都是多民族的。

【论 文】

【网络文章】

苏联的民族政策为什么没造就真正的“苏联人”？

<https://cul.qq.com/a/20170123/019495.htm> (2020-8-19)

刘显忠¹

1990年，立陶宛率先宣布脱离苏联，引爆了其他以民族为特征的加盟共和国的“退苏”热潮；1991年，号称已经彻底解决民族问题的苏联，以裂变成15个民族国家的形式告终。苏联的民族政策与苏联解体之间的深层关系如何？腾讯思享会为此专访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历史与文化研究室主任刘显忠研究员。

一、列宁与斯大林的分歧

腾讯思享会：从列宁到斯大林，再到赫鲁晓夫、戈尔巴乔夫，苏联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如何形成和演变的？

刘显忠：苏联民族政策的理论基础是“民族自决权”，就是民族分离权。这在苏联宪法上的体现就是退出联盟的权利。苏联时期的各部宪法中都有联盟成员有退出联盟的权利（1924年宪法的第4条、1936年宪法的第17条、1977年宪法的72条）。就是可以自行脱离苏联，变成独立国家。苏联的民族区域自治，就是在联邦制下的民族区域自治，是一种民族联邦。各个加盟共和国可以自己制定宪法，就形式来看有点像美国。苏联的这种民族联邦制从十月革命以后就没怎么变，尽管不同时期的领导人在民族政策方面有过调整，但这种联邦形式基本一脉相承。

在革命胜利之前，列宁等人反对搞联邦制。十月革命以后，很多民族要求自治、独立。出于对当时既成形势的一种让步，列宁接受了“联邦制”，作为走向社会主义单一制的过渡形式。而民族自决权理论，在俄国社会民主工党成立初期，准备与俄国社会民主工党合并的波兰王国和立陶宛社会民主党的主要领导人罗莎·卢森堡就表示反对。在俄国布尔什维克内部也存在着以皮达可夫和布哈林为代表的卢森堡观点的追随者，他们认为，民族自决权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不可能，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没必要。布尔什维克掌权后，在1917年11月2日全俄苏维埃代表大会通过的《俄罗斯各族人民权利宣言》、在11月22日发表的《告俄罗斯和东方全体穆斯林劳动人民书》中都宣布了民族自决权。

但在革命胜利后，党内对民族自决权的态度分歧很大。反民族自决权的观点在党内占了上风。在1919年3月的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上讨论党纲时，布哈林、皮达可夫、梁赞诺夫、奥辛斯基、托姆斯基、李可夫及斯大林都反对把民族自决权列入党纲。列宁是这次代表大会上惟一捍卫民族自决权的人。但最后党纲中没有列入民族自决权的口号。不过在苏联的宪法中始终都有作为民族自决权体现的“退出权”。列宁捍卫民族自决权的口号，主要是认为沙皇制度和大俄罗斯资产阶级的压迫在邻近民族里留下极深的仇恨和不信任，而社会主义国家建立以后，应该承认其他民族“自由分离的权利”，“以行动而不是言论来消除这种不信任”。他经常用“离婚权”来比喻民族自决权，认为“‘离婚权’并不要求投票赞成离婚！”恰巧相反，“承认分离权就会减少‘国家瓦解’的危险”。

¹ 刘显忠，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东欧中亚研究所研究员，历史学博士，俄罗斯历史与文化研究室主任，长期致力于俄罗斯历史的苏联时期及苏联民族问题研究，发表了多篇有关苏联民族政策及民族关系方面的文章。合著《从苏联到俄罗斯：民族区域自治问题研究》。采访：李大白（腾讯思享会）

但这个联邦制，后来发现存在很多问题。列宁也并不是一开始就想到了后来会出现解体的情况。列宁更多地是从“世界革命”的角度考虑问题，认为“世界革命”真成功了的话，各国都实现社会主义，各民族平等，就不存在民族问题，社会主义的胜利之日就是民族问题彻底解决之时。布尔什维克党执政初年，这种理想主义的东西是很浓的，甚至一些少数民族的革命者也认为，社会主义建立了，民族问题就基本解决了。

在建立联盟问题上，列宁和斯大林的观点有分歧。最初，斯大林提出“自治化计划”，就是以俄罗斯为基础，各国都加入到俄罗斯。但列宁反对，认为这个是不平等，是一种大俄罗斯沙文主义的表现，把俄罗斯变成一个主体民族，让其他民族都加入，又跟过去一样，成了俄罗斯帝国的组成部分了。列宁认为，俄罗斯和这些加盟国都必须处于平等地位。最初建立苏联的是4个国家：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外高加索。后来中亚地区进行了几次民族划界，逐渐建立了5个加盟共和国。外高加索在1936年分成格鲁吉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民族特征不断被强化。

腾讯思享会：这么看来，在这个问题上，列宁比斯大林更理想主义。斯大林后来算是附议了列宁的联邦制主张，那么在他当政以后，是否有过变动？

刘显忠：是的，列宁始终都把俄国革命放在世界革命的总进程中进行考虑。世界革命本身就是一种理想主义的东西。他认为如果不完成世界革命，苏联社会主义不可能长久存在。他起初也是设想建立欧洲和亚洲苏维埃共和国联盟。而斯大林早在1917年夏天就开始对世界革命思想持怀疑态度，把苏维埃俄国的利益提到了首位，转向了护国主义立场。他不相信德国也会像乌克兰一样加入联邦。列宁去世以后，世界革命基本上已经行不通了。后来斯大林提出了“一国社会主义”，就是在一个国家自己搞社会主义，把社会主义搞成民族化、地区化的，不一定就是世界革命。列宁跟斯大林的不同是不太承认民族，基本以阶级代替民族，觉得都是无产阶级，不存在民族矛盾。

斯大林和列宁争论时，列宁的权威很高，所以斯大林放弃了自己提出的“自治化”计划，按照列宁的要求建立了“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按列宁的方案，虽然保证了联盟的4个创始会员国平等加入联盟。但也带来了新问题。由于俄罗斯过大，而且还有很多自治共和国，在民族院中俄罗斯联邦的代表占优势，无法实现联盟成员的真正平等。当时不只是斯大林，党内还有好多人，比如加米涅夫、伏龙芝、鞑靼布尔什维克的领导人苏丹—加里也夫、皮达科夫都说这一改更复杂，程序复杂，国家建制上也更复杂，办事更麻烦。共和国套共和国，苏联是把各个共和国连接在一起的东西，多了一层国家机关。而且同样造成了不平等。

这种民族多重自治政策，在联盟中央之下设加盟共和国，在加盟共和国内有自治共和国，还有自治州、自治县、自治乡等。这就不好分了，没有什么十分明确的标准。当时成立苏联时就有人反对，凭什么乌克兰、白俄罗斯、外高加索是加盟共和国，突厥斯坦反而不是？当时突厥斯坦的面积比白俄罗斯还大，但它是俄罗斯的一个自治共和国。而只有加盟共和国有脱离联邦的自由，自治共和国没有。

为什么呢？苏联本身是联邦制，俄罗斯也是个联邦。而突厥斯坦在革命以后，自愿加入俄罗斯，所以它本来就是俄罗斯联邦内的一个组成部分。当时斯大林不想把它分开，因为俄罗斯的统一性不能破坏。其实后来苏联解体也是这个问题。苏联解体之前，1990年又重提自治化，和斯大林的提法类似。但是斯大林的自治化是让这些共和国全体加入俄罗斯联邦，各个加盟共和国的自治处于省级自治的水平，如果在苏联成立之初采用斯大林的方式，也可能会更好，因为它更容易形成统一的民族认同。

腾讯思享会：这个1990年提出的“自治化”和斯大林的“自治化”有何区别？

刘显忠：1990年的时候，戈尔巴乔夫想把俄罗斯这些自治共和国都变成和加盟共和国。这样民族自决的主体就更多了。但俄罗斯又不同意，因为俄罗斯有十几个共和国，这等于把俄罗斯给解体了。

腾讯思享会：等于是斯大林政策的反向调整？

刘显忠：是的。因为不可能正向调整。加盟共和国成立这么多年，你让它变成自治是不可能了。成立苏联前，让它们自愿加入俄罗斯变成自治共和国，格鲁吉亚反对比较厉害，但最后也以自治共和国的身份加入了南高加索联邦。乌克兰反对比较厉害，认为我不能加入俄罗斯，就成了加盟共和国。这些东西一旦成立了以后，再想改回去反而难，需要时机。比如，伏尔加河流域德意志人苏维埃社会主义自治共和国、克里米亚自治共和国，它们的自治共和国建制被取消后，克里米亚鞑靼人和德意志族人直到苏联解体前夕都在争取恢复自己的自治地位的活动，其他民族也有这种情况。

腾讯思享会：这样说来，直到戈尔巴乔夫的时候，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跟列宁那时候相比并没有太大变化，只不过各个加盟共和国使用了这个分离权？

刘显忠：可以这么说。因为分离权一直存在，但从未规定如何实现。这也是各加盟国一直不满的重要原因。实际上也调整过，但调整都是微调，变化不大。革命以后的联邦制不是问题，但“民族联邦制”就存在好多问题。联邦按地域、按地区划分管理还可以，最初成立的共和国有些就是按地域命名的，如戈尔斯克自治共和国、克里米亚苏维埃社会主义自治共和国等，但后来戈尔斯克又按民族进行了划分。而克里米亚苏维埃社会主义自治共和国始终都是按地域命名，没有改变过。当然，按民族命名在苏联时期也不是绝对的，如纳戈尔诺—卡拉巴赫自治州、纳希切万自治共和国等，都是按地方命名的。

实际上，民族问题虽一直是苏联的隐患之一，但促使苏联瓦解的真正关键，应是它当时所面临的经济困境，经济困境使一般人民的生活水准大幅度滑落，连带也使联邦政府的威权尽失，各个地区才在这种情势的鼓舞或迫使下，起而自力救济。

腾讯思享会：为什么从区域性变成民族性呢？以地域划分和以民族划分的区别在哪？

刘显忠：强调民族自决，相当于给各个民族权力。实际列宁没考虑到好多民族都是杂居在一起的，很难分开。

这两种划分方式当然有区别。比如，乌克兰，帝俄时期是被划分成很多省，如波尔塔瓦、契尔尼哥夫省、哈尔科夫省、基辅省、波多利亚省等，不存在整个的乌克兰。乌克兰的各个地方联结在一起主要还是在苏联时期。当时为了按民族划分，很多本属于俄罗斯的地区也都划到了乌克兰。而以民族划分，则更容易形成本地区的民族认同。中亚原先没有国家，苏联刚成立时就是“突厥斯坦自治共和国”，后来逐渐按民族进行划分，最后划成“中亚五国”。这些地方的人以前没有民族意识，有部族之间的冲突。直到上个世纪20年代末，哈萨克人还都被称为吉尔吉斯人。他们在中亚一带都是说突厥语的，虽语言不太相同，但整个是说突厥语的民族。英国著名历史学家霍布斯鲍姆的观点很说明问题：“悉心致力于在那些从未组成过‘民族行政单位’的地方（亦即现代意义的‘民族’），或从不曾考虑要组成‘民族行政单位’的民族（例如中亚伊斯兰教民族和白俄罗斯人）当中，依据族裔语言分布创造出一个个‘民族行政单位’的，正是共产政权本身。认为哈萨克、吉尔吉斯、乌兹别克、塔吉克和土库曼这几个苏维埃共和国都是民族主义的产物，显然只是苏维埃知识分子一厢情愿的想法，而非这些中亚部族想要追寻的目标。”

苏联对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的贡献，确实很大，这不能否认。前吉尔吉斯斯坦总统阿卡耶夫在其回忆录《难忘的十年》中也承认这一点。比如，吉尔吉斯的大学等都是苏联时期建立起来的。但由于苏联是民族联邦，这些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的发展，往往伴随民族意识的强化。

二、苏联民族问题的根源是其国家结构的缺陷

腾讯思享会：这样说来，民族联邦是不是苏联民族危机产生的历史根源？

刘显忠：苏联民族问题的根源是它的民族国家结构上的缺陷，这个问题一直没有解决。这个缺陷早就被意识到了。苏联刚成立的时候，党内有些人就反对，国外的俄侨思想家阿列克谢耶夫也认为这种肯定导致解体，不只是苏联会解体，就是俄罗斯最后都会面临解体的危险。

事实证明他们还有很有预见的。但把历史根源仅仅归究于民族矛盾还不行，因为苏联这种按民族划分联邦主体的方式容易强化民族意识，激化民族矛盾。苏联各个共和国最后独立，是苏联民族政策发展的最后结果，而不是苏联解体的原因。如果行政区划就是地名化的省，不易形成民族意识。但现在按照乌克兰、吉尔吉斯、阿塞拜疆这样命名以后，就强化了民族意识，实际上是很多民族混居在一起。比如在乌克兰境内，都认为乌克兰是主体民族，别的民族受到歧视；而高加索尤其是车臣一带排斥俄罗斯人，经常发生冲突。民族本身杂居，不好完全按一个民族来划。这么一划，以这个民族命名的共和国里，命名的民族容易排斥其他民族。在苏联形成了奇特的现象，当地民族在反对俄罗斯“帝国”的同时，在对待自己共和国境内的少数民族的态度上，自己也扮演着小的帝国民族的角色。

腾讯思享会：苏联最高层一直没有意识到这个问题吗？还是由于种种阻力未能实现？

刘显忠：意识到了。赫鲁晓夫时期，在讨论宪法草案时，就有人建议取消在过时的民族原则基础上划分的共和国。建议用按经济区形成的共和国取而代之。戈尔巴乔夫改革初期，又有些学者提出了改变俄罗斯联邦及其各个地区在苏联民族国家结构中的地位不平等性的问题。但当时中央没有太接受这个事儿。当然，这种想法在理论上可行，但实践起来不一定，因为有一个问题——民族协议一旦确立，轻易不好改。尤其在苏联这种联邦制的情况下，改了会出现好多后遗症。当时斯大林取消了一大批民族国家建制，斯大林去世以后就反弹了，赫鲁晓夫给这些民族恢复名誉，这些民族长期要回到过去的居住地，但已经被俄罗斯人占了，回也回不去，就造成新的矛盾。这都是人为干预的结果。

按民族划分地区，在无形中形成了潜在的民族反对派，实际就是一种民族政党——一个民族就像政党。但是它和政党不一样，政党可能是国内的一个不同的政治势力，但民族不一样，民族要求独立。俄国虽然一直没有存在真正的反对派，但是实际上存在一种潜在的民族反对派，比如民族共和国。因此“公开性”之后，反对派的势力马上就起来了。

腾讯思享会：苏联刚成立的时候，民族政策还能在控制范围之内，后来为何一步一步地走向解体，就是因为民族意识的加强吗？

刘显忠：苏联虽然在宪法上是联邦制，但是苏联的共产党是集中统一的。苏联的统一关键靠党维持，后来的解体主要是党不行了。布尔什维克的前身俄国社会民主工党一成立，一些民族政党代表就有建立联邦式的党的主张。列宁坚决反对党搞联邦制，党必须集中。这为后来维护苏联统一起了很大的作用。后来斯大林也反对党的联邦化，也是担心党以联邦制的形式分裂，而致苏联分裂。戈尔巴乔夫在苏联存在的最后反对建立俄罗斯共产党也是这种担心。“建立俄罗斯共产党”这是出现两个政权的威胁。“这意味着把苏联共产党变成‘各共和国共产党的联盟’。这是以联盟的名义分裂苏联，不管你怎么想，这都是现实。”

三、为什么大小民族对苏联民族政策普遍不满？

腾讯思享会：苏联实行的民族多重自治政策，在此前的苏联民族问题研究中，主要将其失败归结于大俄罗斯沙文主义，而近些年的研究则强调人口最多的俄罗斯族人利益在苏联时期也受到了忽视，莫斯科大学历史系教授弗多温指出，苏联解体前实际上一直存在将小民族置于同大民族相比更为优越的条件之下的方针是苏联民族关系危机的根源，它在某种程度上决定了苏联的解体。

刘显忠：俄罗斯是苏联中最大的主体。俄罗斯退出了，苏联就没有存在的意义了。苏联本来就是按俄罗斯联邦的模式成立的。实际上这种联邦制存在问题，俄罗斯太大，各个加盟共和国太小。除俄罗斯联邦以外的加盟共和国可以组成完整的民族构成体，而俄罗斯联邦本身就是个多民族联邦。民族区域原则将在除俄罗斯人以外的所有各民族中推行。这造成了俄罗斯族人的不满。在苏联正式成立后，中央还不时有成立独立的俄罗斯人共和国的呼声。只有成立自己的共和国才能更好地享受民族区域政策的权利。

斯大林是一个异族人，结果比俄罗斯人还俄罗斯人。但是现在这种“大俄罗斯沙文主义”的说法不太确切。实际上俄罗斯本身在苏联体制下也是受害者，独立对它的损害也很大，尤其在地缘政治方面。

列宁认为，过去大俄罗斯压迫其他民族，可以用补偿的办法，通过牺牲大民族的利益补偿小民族。有些特权可以给，但是给的太多，往往会伤害大民族的利益，这对大民族也是一种不平等。为什么说俄罗斯像奶牛？因为它要补贴落后的民族地区。比如，对其他加盟共和国经济的基本建设投资的生长速度，要比俄罗斯的这一指数高出 1-3 倍。俄罗斯联邦可以在其境内征收的营业税的 42% 左右留给自己，而有的却几乎百分之百留给自己。这就造成了俄罗斯人相当的不满情绪。

当时鞑靼布尔什维克的杰出代表、民族事务人民委员部委员会成员苏丹-加里也夫就说这种政策不太好，把一部分民族认为是亲儿子，一部分民族认为是后儿子，因为有的是自治共和国，有的是加盟共和国，凭啥？凭啥你人为划成等级？因为你民族自决，是所有民族都应该自决吧？

1944 年，将近 20 万鞑靼人被斯大林流放至中亚乌兹别克斯坦和西伯利亚等地，有说法称大约 46% 的人死于饥饿和疾病。

腾讯思享会：给加盟共和国顶层规定的权利挺多，实际上不想让他们实施这些权利？

刘显忠：对。宪法中规定了好多权利，但事实上没有落实。它是联邦制，但没有落实联邦制的原则，没落实是因为它一方面联邦，但党是统一的。宪法上的联邦制与党的集中制之间矛盾，而苏联是由党统一领导。

腾讯思享会：就是这种民族的多重自治政策，导致了俄罗斯人觉得自己没有得到好处，所谓的“少数民族”也没觉得自己得到什么好处？看上去大小民族都觉得自己利益受到了损害，为什么会出现这种对民族政策的普遍不满？

刘显忠：苏联联邦制也有“两院”，一个联盟院，一个民族院，就像美国的参议院、众议院似的。联盟院是根据各个地区的人口比例来选的。民族院跟美国不太一样，美国是一个州几个代表，都是等额；但是苏联里俄罗斯太大，别的加盟共和国以共和国的单位派几个代表，而俄罗斯是每个自治共和国、每个州都会派几个代表，俄罗斯的成员很多。最后表决的时候，它的权力还大，其他共和国也不同意。

联邦制下的俄罗斯权力太大，但要让它和其他很小的国家平等，它也不同意，这就不好协调。所以俄罗斯后来不满意的原因就在这儿，所以它首先要求独立。过去有好多人认为俄罗斯就是苏联，苏联就是俄罗斯。但实际上它不是。为啥苏联解体前夕俄罗斯要成立俄罗斯联邦共产党？因为乌克兰有乌克兰共产党，俄罗斯反而没有自己的共产党，一直到 90 年代才成立，这就是它

的一个不满意。但恰恰就是成立俄罗斯联邦共产党，使党也联邦化，才是导致它解体最关键的问题。

这就是当时列宁反对党联邦化的原因，一成立俄罗斯联邦共产党，党就联邦化了，控制力就下降了，党就松散了。

四、“新的革命者总是在重复过去的错误”

腾讯思享会：苏联政府在培养民族干部、改善各民族的生活状况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为何仍未能避免各民族要求独立的呼声？还是说人为的“平均主义”政策是不可能奏效的？

刘显忠：苏联对各个民族的文化发展的确起了很大作用，尤其是对中亚高加索，在教育方面的投入很大，俄罗斯好多工厂也都搬到少数民族地区。按当今俄罗斯著名历史学家的说法：“苏联是一个奇特的帝国——‘不像帝国的帝国’。如果说帝国的典型特征是殖民地宗主国依赖周边地区、殖民地生存，那么苏联则发生了完全相反的情况。苏联不单依靠军事力量得到巩固；而且为了诱使各共和国广大的居民留在苏联的组成内，中央政府经常向各共和国提供补贴。”之所以没有避免独立的呼声，是因为苏联的政策是有利于民族意识形成，理论与现实发展相矛盾。**各个加盟共和国最后独立也是其民族政策的结果。**苏联没有真正建立起建立在公民身份和权利的基本理念基础上的公民国家，仍是建构在某一民族性之上的民族国家。

不能说是“平均主义”，应该是行政命令性的强制。有很多事情通过行政命令的强制方式是无法解决的。强制的俄罗斯化和强制的民族化或称本土化都不会产生令人满意的效果。对各民族的民族文化、语言和风俗习惯给以尊重是应该的。但通过行政命令的方式强制推行某种政策往往达到适得其反的效果。上世纪 20-30 年代的强制本土化，不仅导致了当时民族地区的俄罗斯人的不满，就是用惯了俄语的本民族有一些人也不一定满意。语言主要还是交流工具，选择使用什么语言，应该自由选择，你强迫他反而不好。当时不会说自己本民族语言的话，就找不到工作了，苏联还经常派调查组去检查民族语言的普及率有多少。在乌克兰，实际有些人学了本民族语言以后，私下里聊天还是用俄语。

当时这么做就是为了增强凝聚力。苏联政权建立初期还是不稳定，要争取少数民族支持。这种政策确实促进了少数民族文化的发展，但也导致了民族地区民族意识的觉醒，民族主义的滋生，排斥俄罗斯人。中央以地方民族主义为借口对地方民族主义进行镇压，又恢复了之前的民族语和俄语并存的状况。斯大林去世后，赫鲁晓夫实行“非斯大林化”，强制推行 20 年代的本土化，结果又加强了地方民族主义倾向和排斥俄罗斯人的行为。这种因政策导致的民族主义的滋生，促使赫鲁晓夫以免职等行政命令的方式处理，加大俄语的推广力度。保留、发展还是限制民族语言的使用，苏联都是通过强制的手段、行政命令去做的。这样反复地修改，每次修改都是在当时走不通的时候才进行。按弗多温书里的说法——新的革命者总是在重复过去的错误。

五、为什么苏联的民族政策没有造就一种真正的“苏联人”

腾讯思享会：美国也是一个人种、民族的大熔炉，“美国人”成为生活在美国的居民的共识，虽然也有种族冲突但还是交织、融为一体。为什么苏联的民族政策没有造就一种真正意义上的“苏联人”？

刘显忠：建立新的共同体“苏联人”是很多领导人的目标，斯大林就提出了，赫鲁晓夫在 1961 年苏共二十二大上也讲，勃列日涅夫时期也反复讲新的历史性共同体——苏联人。全国都在讨论“苏联人”是个什么样的共同体。但是最终也没有形成。这与它的国家建制有关，**苏联的**

这种民族联邦制，强化的是民族意识。没有人认同“苏联”。比如说乌克兰加盟共和国的人认同乌克兰。苏联这么容易解体，就是它长期发展的自然的结果。大家有对乌克兰、白俄罗斯的认同，但没有一个真正的苏联认同。正如我上面所说的，实际上这正是苏联民族政策的结果。英国历史学家霍布斯鲍姆也是这种看法。

就像欧盟也在尽力塑造“欧洲人”的概念，但欧洲国家也有各自的民族认同。这种跨民族的概念本身就不容易形成，因为它有各自的民族利益在。真正有民族利益冲突的时候，这种观念就不行了。苏联和欧盟类似，它比欧盟更紧密，欧盟还算是邦联。民族问题处理得比较好的还是美国。在美国，各个民族、种族混居，当然美国少数民族也有一些照顾，像黑人，也有优惠条件。但是它不像苏联，美国的联邦主体是按地域划分的州，而且各州大小差不多。参议院中代表的人数都一致，各州的权利平等。实际上，各种人群在生活水平、文化水平是很难达到平等的，国家能做到的只是给予权利上的平等。

【网络信息：工作坊】

移民与全球中国：复杂的跨国流动与被打断的全球性

《澎湃新闻》游天龙

https://m.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9274833?from=timeline (2020-9-26)

中国有着世界上最复杂的移民流动态势。从当年隔绝于世界经济体系之外的落后国家，到如今跻身世界经济体系核心的经济强国，四十余年间的改革开放让中国成为一个同时奔行着五股人流的跨国性场域。这五股流动，既有流入也有流出，既有国内也有国际，既有高技术也有低技术，既连接全球北方也连接全球南方，构成了一个内外相通、并行多向、全球覆盖的移民流动网络。

虽然围绕着中国的移民流动态势日渐为全球移民研究界所瞩目，但以西方为中心的既有范式却在中国遭遇解释困境，在这个全球化搁浅、民族主义盛兴的年代，现有理论从假设到实证都亟需进行全面检讨。在这个背景下，上海大学社会学院的《社会》杂志编辑部和 *Chinese Journal of Sociology* 编辑部联合赞助了“第九届社会理论工作坊：移民与全球中国”，希望以此为契机构建一个连接中外移民研究的桥梁，推动中国的移民研究领域进一步发展。为了呈现移民研究跨学科的特色，会议邀请了来自社会学、人类学、政治学、宗教学、中国学、历史学、地理学和法学八个专业的学者，让毕业于中美英德荷比港新 8 个国家地区的青年才俊充分展示了“移民与全球中国”这一主题的魅力。会议的主题发言人和圆桌主持人分别是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亚太中心主任王文祥伉俪美中关系与传媒基金讲座教授周敏和牛津大学社会文化人类学教授、德国马克斯·普朗克社会人类学研究所所长项飏。两位重量级学者的参加也让会议一跃成为移民研究领域的年度盛宴。

会议一开始，周敏从当今世界面临的十大国际移民问题切入，指出虽然时代变迁，但当今人类社会移民流动的主要原因依旧是移民输出国的经济和社会问题，而严重社会经济问题引发的难民潮则是各种国际移民流动中最难控制的一类。过去因为西方学界所处的西方国家是移民输入国，所以移民研究界往往从输入国角度出发研究移民问题，但因为经济衰退和社会动荡往往发生

在移民输出国，仅仅在输入国一侧用力只能扬汤止沸，她认为学术界应当把更多精力花在输出国一侧。而国际社会和移民输入国两个层面的移民管理政策缺乏力度、效果乏力，让移民输入国社会面临大量移民涌入所带来的文化、经济、社会、政治各个层面的冲击，导致输入国社会对于国际移民普遍持有负面乃至敌视的态度。

周敏话锋一转，指出这些问题不仅仅是西方发达国家的烦恼。虽然中国既不是难民输出国，也不是世界上主要的国际移民难民接收国，又不和这些难民问题国家接壤，但随着中国经济崛起和在全球经济、全球治理上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中国已经成为“全球中国”，因而也就越来越难以在“全球移民”问题上置身事外。自2001年中国“入世”以来，中国的海外投资已经引发了一轮双向的国际移民潮，一方面是中国的资本、商人、劳工大规模涌向第三世界国家，一方面第三世界国家的民众也被中国吸引而前来找寻商机，出现了广州的非洲人群体和义乌的阿拉伯人群体这样地理分布集中、长居倾向明显的外国人社区。可以预计，随着中国一带一路建设向沿途的全球南方国家铺开，势必会引发新一轮的双向移民潮。如何更好地服务国家移民政策、健全地方管理机制、强化社区和社会网络来最小化国际移民融入中国社会所产生的预期与非预期影响，将是摆在我们这一代移民研究学者面前的严峻考验。

在现阶段，中国更多时候还是和国际移民输出大国和国内移民大国的身份为学界所熟知。以规模而论，中国境内有着全世界最多的国内流动人口，约为1亿5千万人，其中85%是从农村来的进城务工人员。在境外，中国仅改革开放后出国的新移民就有1千多万，去处遍及五洲四海。虽然“华人华侨研究”和“国内人口流动”这两个领域相对成熟，但中国在政治经济上的迅速崛起还是不断刷新着学界所面对的社会现实。如今，生长在改革开放春风下的新移民和之前一百多年的华裔移民、第二代和第一代进城务工人员之间面临着截然不同的时代环境。新一代移民人口特征多元、社会背景迥异、永居意愿经常变化、移入移出条件也大不相同，因此他们在人口流入地的社会境遇、社会适应、融入情况经常会伴随着中国的崛起而不断调整，甚至会因为中国和移民输入国关系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面对一个又一个问题，现行理论都显得力不从心。一方面，现行理论的理论观点、分析框架、研究方法都是基于一时一地的人口流动，缺少对全球化移民的具体认识；另一方面，因为资料收集挑战性较大，国际移民也具有持续的多变性和可塑性，导致关于国际移民对输出国和输入国经济社会文化的影响的实证研究数量非常有限，跨国跨地区的比较研究更是凤毛麟角。但周敏乐观地认为这些现行理论的缺陷为学者们创造了更多的研究机会和发展空间。虽然因为时间关系她没有展开，但还是给了在场的新一代学人一些具体的指点。她建议年轻学者关注移民与所嵌入的社会不同层面之间的互动，厘清宏观、中观、微观层面的因素对移民的影响。一如既往的，作为一个重视中层理论的学者，她还是更关注中观层面的研究对象，比如地方机构、地方政府、地方劳动力市场、地方民间市民社会和地方社会网络。进一步，她也建议年轻学人把目光投向海外，关注跨国性机构和移民流动两侧社会的互动。研究方法上，她也希望大家能用混合研究方法创造性的解决层出不穷的新问题。

回到当下，周敏认为2020年百年一遇的疫情给移民研究带来了史无前例的挑战：各国国门关闭，世界国际移民的趋势会产生怎样的变化？在无法旅行做调研的情况下，学者又应该怎样去做研究？

仿佛是呼应周敏老师对于中观层面研究对象的关注，第一个报告人马欣荣的研究恰恰是聚焦在一个中观层面的现象——大凉山彝族的“族内包工制”。所谓“族内包工制”，简单来说，是一个同族之间的劳务中介机构：彝族工头对接珠三角地区的用工单位，然后再回到大凉山去招募其他彝族人前往打工。在这个过程中，人的流动仿佛以一种很合乎经济逻辑的方式实现：珠三角地区工资高劳动力紧缺，大凉山地区工资低劳动力富余。那么根据经济学原理，市场就应该实现

自我调节，大凉山彝族富余的劳动力流向珠三角赚取更高的工资，然后把工资寄回去提高大凉山的发展水平和工资水平，而珠三角因为来的大凉山彝族工人越来越多，劳动力不再短缺，工资也就逐渐下降。最后应该达到工资和劳动力的跨区域均衡：大凉山的工资水平涨上来、珠三角工资跌下去，前往珠三角工作不再具有经济上的吸引力，彝族人就会停止前往珠三角而留在大凉山谋职。但现实远比经济学原理复杂，珠三角依旧日复一日的用工荒，大凉山还是年复一年的致富难。

而如果把模型里面的“经济人”加上一个“女”字，再加上少数民族，流动的动因就更加复杂。“打工妹”的研究在我国可谓汗牛充栋，研究彝族男性的研究也屡见不鲜，而中山大学政府与公共事务管理学院的博士后马欣荣发现了“彝族打工妹”这一前人所没有关注到的群体，并试图通过揭示这一人群的流动来刻画阶级、性别、族裔等多方面的交互性力量是如何影响了她们的性别体验和她们从中所体现的自主性。为了摸清情况，当时还在莱顿大学读博的马欣荣跟着彝族女工跑遍了珠三角的东莞、惠州、深圳等地和她们家乡大凉山。期间，她和女工们同吃同住，还在一家电子厂做了临时工的领班，赢得了她们的尊敬和信任。正因为如此，马欣荣才能知道她们离开家乡并非单纯是为了改善经济状况，而部分是为了逃离当地一直盛行到 21 世纪的娃娃亲制度。但这些“出走的娜拉”并没有因为离开家乡而逃离父权制，而是进入了由同族男性主导、带有父权制色彩的族内包工制。而更糟糕的是，她们在工厂工作还处于阶级关系的下层，并经历艰难的去族裔化规训，受到性别、阶级、族裔三方面力量的影响，最终变成资本所期待的“好打工妹”。而在这个远称不上理想的用工体制之外，彝族女工只剩下更性别化、更底层的工作。“娜拉们”无路可以走，流动并没有赋予她们力量。

在讨论中，纽约州立大学奥本尼分校的社会学博士生孙菲诺在肯定马欣荣这篇论文之外，期待她能在未来能将彝族女工的特殊经验和汉族女工的普遍经验相对比，彝族女工和其他民族的女工相对比，乃至上升到中西方的对比。得克萨斯大学奥斯丁分校社会学博士生彭睿劭则的评论大大的拓宽了文章的视野，将其置于全球的现代性对彝族女性的影响之下，并对“族内包工制”的理论构建提出了可操作性的建议，让交互性理论在论述过程中呈现的更加清楚，理论贡献也就更深刻。

如果说第一篇报告是侧重国内、当代、低技术移民、中观层面的研究，那么东北师范大学美国史博士生任慈的第二篇报告则是突出国际、历史、高技术移民、宏观层面的研究。而这篇《人才政治化：从“人才流失”到“人才循环”——话语转换背后的推手》一文不仅有着史学价值，在这个中美关系紧张、中国赴美留学工作的高技术人才面临欺诈指控、学业中断、签证取消各种威胁的今天，更有着极强的现实意义和政策价值。

“人才流失论”和后续的“人才循环论”一直是移民研究中的“显学”，多年来积累的学术研究堪称车载斗量。最初，学界认为美国为首的发达国家的移民政策吸引了欠发达国家的高技术人才流向发达国家，导致欠发达国家缺少发展所亟需的人力资源，发达国家和欠发达国家之间的鸿沟进一步加大，加剧了全球不平等，强化了欠发达国家对发达国家的依赖。而持“人才循环论”的学者则认为人才流动并非单向，而是一个环流。随着全球化加速，前往发达国家工作生活的欠发达国家人才才会利用自身的财力资本、社会资本、文化资本在一定时候回馈母国，带来国际领先的资源、技术和管理经验，帮助母国发展。这两派理论的孰是孰非看似是一个学术问题，但任慈却在故纸堆中发现了这两派理论话语变迁背后的“幕后黑手”，也即是人才流动的最大受益国政府——美国政府。

任慈在美国政府档案中发现，美国政府积极参与了当时关于人才流失问题的各种学术交流，并将人才流失问题上升到一项重要的外交议题，避免人才流失和学成不归的讨论联系到美国移民政策。在这个领域的研究中，美国政府机构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通过台前幕后的操作让学术

风向逐渐有利于“人才循环论”，久而久之让这显得不过是学界的又一场理论问题。任慈这一发现从根本上打破了之前这一领域社科研究几十年成果所基于的理论假设和经验事实，对“人才流动”领域的研究有颠覆性影响。与会学者普遍认为这一发现对于诸多领域产生重大贡献。来自新罕布什尔大学地理系的蓝图老师指出这篇文章最大的优点在于“没有理论”，而是成功的解释了“人才流失论”、“人才循环论”的理论发生机制，将他们放到所处的历史语境中去考量，某种程度上是对西方理论的祛魅，是一种更好的和理论对话的方式。上海纽约大学的何芳老师则从历史学的角度肯定了任慈研究的扎实，但也指出文章中的一些定义与案例上的矛盾，还提出了“人才”是否有“国家属性”、“人才”是否可以“超越国家”的疑问。

类似的问题，不仅学术界在问，舆论界也在问，政治界也在问。2016年英国脱欧之后，英国首相特蕾莎·梅曾在保守党年会上发言声称：“如果你相信你是一个世界公民，那你就哪里的公民都不是。”而在他新书的前言中，从事移民研究的牛津大学社会人类学家似乎和梅殊途同归，认为在21世纪这个全球化的世界无处不在的短期移民并没有丝毫削弱民族国家的体制，相反，这些经济上极其重要的群体却处于社会关系中的“悬浮”状态，并在政治场域中显得无足轻重。一场看似三赢的局面——原籍地减少失业、移居地获得廉价劳动力、移民本身有了工作——却创造出了一场与政治参与、社会变化脱钩的经济增长大好局面。而他们之所以被“悬浮”，不是因为他们被忽视，而恰恰是他们被重视的结果。他们被形形色色的法律法规盯上，拔地而起、悬于半空，与当地社会保持一定距离。而因为“拔离”（uplifting）不是“拔除”（uprooting）、“悬浮”（suspension）不是“换置”（displacement），所以他们的境遇也并不是那么糟糕，但与此同时这种尴尬的处境也让他们被从社会中“除位”（depositioning），而如何让这些人“复位”（repositioning），如何让他们不再“悬浮”，则是我们共同的挑战。

在项飏“悬浮”概念的基础上，香港理工大学应用社会科学系助理教授战洋基于她在重庆某开发新区的调研提出了“悬浮 2.0”的概念。和项飏提及的那些短期移民自主的在不同地区之间流动而导致的“悬浮”情况不同，开发新区的农民是被当地的城市化进程裹挟，不自主的“原地悬浮”了。在这理所应当的以经济发展为纲的时代，这些本地人被消音，他们的意见被无视，他们过去的生产生活方式被彻底替代。看起来，这又是一场三赢的皆大欢喜——他们社区的经济得到发展，重庆有了便宜的土地招商引资，而本地人洗脚上岸，当了城里人、拿了买断款、分了还建房、得了退休金。但实际上，他们成了自己家乡的陌生人。他们过去的生计一去不返，但又做不了迁来的高技术工作，有钱了又不想再做低端工作，结果形成了以还建房为核心的新生活生产模式。随着新区开发，还建房出租成了稳定的收入来源，而还建房社区还形成了非正规经济生态。但正因为这些人无法通过工作与社区产生紧密联系，部分“悬浮”年轻人选择把还建房当做改变命运的赌注来争取属于他们的“社会位置”，但这些缺少经商经验的年轻人往往在金融化的浪潮中钱房两空一身债。所以更多的年轻人则选择焦虑又无奈的安于“悬浮”，等待下一次快速致富的机会。“闯荡”，这一传统的流动模式和经济自主途径，早已不是这些人的现实选择。

在点评的时候，新加坡国立大学的谷小容老师先是肯定了文章的精彩，给我国的国内人口流动研究提出了“悬浮”和“等待”两个空间性、时间性概念，但也点出文章中叙事视角的游离、年轻人群像和他们的观点显得模糊等方面的不足，并建议战洋在时间和阶层的关系上与国际移民的文献进行对话。耶拿大学社会学博士生许辉则帮作者梳理出国内人口流动研究的三条线索：（1）从流动变成不流动；（2）从正规向非正规发展；（3）从倾向于工作变成倾向于不工作。许辉还建议战洋比较重庆地区“有房子”的农民和“没房子”的农民之间行为模式上的差异。

中国的农村年轻人已经不想工作了，但很多吃苦耐劳的事情还是得有人做，所以在中国与欠发达国家接壤的地区就会有其他国家的短期移民来填补中国的劳动力的缺口，而云南大学人类学副教授王越平和她学生杨天的“中缅边境缅甸砍蔗工”研究就关注到了这一实证研究的空白。其

实和之前**马欣荣**“大凉山彝族女工”的研究很类似，中缅边境的这种劳动力流动本质上也是经济因素所引发的：缅甸是世界上最穷的几个国家之一，而中国即使是内陆山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也略高于国境线对面的缅甸。而**王杨二人**和**马欣荣**的研究另一个潜在关联是，云南边境一带之所以缺少劳动力砍甘蔗，恰恰是当地的青壮年和大凉山彝族人一样选择前往劳动回报率更高的沿海一带谋生，而缅甸砍蔗工其实是填补了云南进城务工人员留下的劳动力市场空白。如果将两个人的研究放在一个鸟瞰的视角下观察，原本看似发生在境内的人口迁移也产生了跨国境的溢出效应，形成了文章最前面所说的一个以中国为核心的“内外相通、并行多向、全球覆盖的移民流动网络”。

而如果用**周敏**老师的“微观-中观-宏观”视角来观察**王越平、杨天**二人的“缅甸砍蔗工”研究，会发现他们观察到的“不确定性”可以很好的安置在这个分析框架之中。以工头为例，在微观层面，工头的不确定性源于他们每个人所掌握的财力、社会、人力资本有限。在中观层面，他们的不确定性来源于砍蔗工劳动力市场和生产市场的特殊性，在劳动力供给侧和需求侧都缺少足够控制力。在宏观层面，工头的用工又受到两级政府边境管理，招工用工还会受到疫情防控和国外政局的影响。类似的，缅甸工人也受到来自微观、中观、宏观三个层面社会力量的影响，且在相似而又不同的三层力量的作用下和工头产生了复杂的劳动关系和互动策略。比如工头为了减少不确定性，不得不在人际关系的微观层面对工人软硬兼，在极端的情况下则需要“召唤”（conjure）虚假的国家力量来确保工人服从。而工人在微观层面做日常化的消极抵抗，并在中观层面借助市场力量来制衡，比如以前往东南亚其他国家工作相威胁。

报告结束之后，莱顿大学博士生**施云涵**（Tabitha Speelman）进行了点评。她敏锐地观察到，在这些外界影响中，政治和政策是最难以受到工头和工人主观能动性控制的因素，并以她个人在广西中越边境的经历指出地方政府各部门之间的内部张力、拉长时间来衡量政府对外籍劳工态度的变化，都是应当纳入考量的。

另一位评议人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博士后**陈诗薇**则关注工人工头之间的语言。在她看来语言不仅仅是一个知识体系的载体，在两个不同语言使用群体之间肯定会产生思维和行为之间的差异，应当以此为突破口更深一层的观察分析双方的互动，把实证资料的发现进行进一步理论化来考察劳动关系中的不确定性。比如缅甸语里面“工头”也有“领导”的意思，这是缅甸语里面本来对这些人就有这样的期待，还是这重意思是在中国的工作场域中才新产生的。她还关注在云南边境那些变成工头的普通农民和没有变成工头的普通农民有什么不同。她也关心政策层面的影响，且侧重工头对两国政策是如何理解/不理解的，是否他们没有对政策理解的必要，而这是否是源自于当地非企业式的雇佣关系。对于**王越平**简单带过的“移民基础设施”的描述，她也进行了追问并建议补充缅甸作为劳务输出地针对这部分流动人口的相关政策。

如今中国不仅有从事制造业的移民、从事农业的移民，也有了从事服务业的移民。比利时鲁文大学社会人类学博士生**石甜**所研究的健身房教练这类人群不仅从事的工作不大一样，他们也不是**马欣荣、王越平**等人所研究的群体那样来自农村地区，而是从中小城市迁往经济发展前景更好的大中城市甚至超大城市，是一个在中国学术界较少被谈及的群体。虽然如今健身产业在全世界各地蒸蒸日上，但这一类生活方式服务业的历史并不久远，基本上和这一轮新自由主义思潮所引发的全球化同步。随着全球化加深，全球城市的涌现，这些世界经济的关键节点的劳动力市场也变成了沙漏型。一方面是全球经济所不可或缺的高端服务业，比如法律、会计、金融、咨询，得到迅速膨胀；而另一方面，因为这些高技术人才需要将大量时间花在工作上，因而也不得不把私人生活中的很多领域打开，“外包”给市场，于是出现保洁、育儿、园艺、餐饮等低端服务业也大量涌现。这些工作因为工作强度大、经济回报有限、职业上升前景渺茫，所以本地人不屑于做，因此就有大量的外地人前来满足这些市场需求。这其中的部分行业，比如餐饮和育儿可以以相对规范化的方式出现（餐馆、托儿所），也可以以灵活的、个体化的方式出现（钟点工、花匠、月

嫂、外卖店)。而随着这种“外包”的深入,生活方式和外形塑造类的服务业(酒吧、美容、按摩、去毛、美甲、健身)也日渐兴旺。这些过去发生在最私密空间的行为(比如自己在家涂面膜、在小区跑步)逐渐被专业化的市场服务所取代(美容院的各类服务、健身教练的计划)。

这类生活方式服务业和其他低端服务业有着很多相似之处,比如对外地人的吸引力和相对灵活弹性、业绩导向型的工作方式。而这种非正规就业也就让从事这类工作的人主动或者被动的选择同时在相邻的几个行业里同时就业,既可以是健身房的教练,也可以是舞蹈工作室的老师,还可以是医美诊所的顾问,或者淘宝经济的兼职模特。在跨界的过程中,他们逐渐积累了从各行各业工作经验和相关知识转化而来的“审美资本”,并充分利用现在的电商和直播平台来开辟与主业相关的其他盈利渠道。在他们将自己个人生活呈现暴露出来的过程中,他们的时间成为了最大和最后的制约:每个人一天只有24小时。

当然,石甜的研究还有很多需要打磨的地方。担任本场评议人的华东理工大学博士后马萧就指出,石甜研究中发现这些人“工作即生活、生活即工作”,但这一现象如今普遍存在,并非这类人所独有。而且这些人受教育水平不高,财力资本也有限,没有能力负担昂贵的专业训练,马萧也不禁好奇他们如何做到“审美资本”的积累,他们如何和经过专业训练的健身教练去竞争,“审美资本”是否也有阶级性。马萧还建议石甜就三个调研点——上海、杭州、重庆——进行更多的比较,并和过去制造业移民的文献进行对话。最后,她认为健身教练们将“生活方式商品化”可能是全球资本主义(健身行业和时尚业的全球扩张)在中国的一种本土化模式,不仅仅是他们的生存策略考量问题。由此,马萧将这境内的流动和世界的脉搏联系到了一起。

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社会学博士生刘佳琪关注的海外华人的回归问题,并对相关制度的发展历程做了谱系学的分析回顾,并找到该制度的变迁与人口流出的特征之间的关系,从中发现公民身份在在中国的动态政治法律程序中体现出了多层次性。

评议人是来自香港科技大学社科学部的博士生黄靖洋,他从自己的政治学学科出发,关心刘佳琪所研究的海外华人相关制度的历史流变背后的动力来自何方,好奇在这些丰富的材料中如何找到更多机制性的分析。黄靖洋试图探究全球地缘政治格局变化是否影响了我们这边的政策回应,指出这里存在一个历史的进程需要进一步分析,想知道这里的制度流变到底是观念因素还是利益因素起主导作用,利益如何塑造观念,观念如何影响利益,而这两个要素的互相影响又是如何影响到制度流动的动力机制。他认为这个制度的完善本身也是政治学中关心的“国家构建”问题的一种,而这又涉及到对于“华人华侨”如何定义的问题,并进一步影响政策制订和制度构建。黄靖洋还从地方-国家关系角度去阐述,讨论这些政策到底是地方实践影响了国家政策,还是国家意志在地方层面没有得到很好的贯彻。而从微观层面来说,华人华侨在侨务政策制订中体现了什么自主性值得更多的研究者去关注。另一位评议人屠思齐则更多从实证层面提供了一些补充性的建议,比如该制度在实际操作中是否会产生持续性的影响、该制度真正发挥作用的时候是否是创设了新的权利而非完全取代等等。

广东财经大学的严丽君老师研究的是中港口岸管理在面临政策引发的人流冲击的时候是如何制度上完善成熟的。她引用了密歇根大学洪源远教授的“共同进化理论框架”来解释这个口岸管理制度是如何在官民多次互动博弈中演变的,并将发展历程按照关键事件分成三段,详析每一次是如何改进调整的。她认为这一系列调整体现了中港口岸治理中的市场化逻辑,而这些调整在被治理者眼中往往会产生和治理机构不一样的认知结果导致治理效果未能达到预期。最后,她提出一个“突发性流动”的概念来概括这一政策引发的人流冲击。

中山大学社会学与人类学院博士后黄柯劼在评议的时候建议严丽君将这个两地政策差异所造成的政策空间的现象作进一步的概括和提炼,从中找出更多的理论贡献和潜在影响。对于写作,黄柯劼建议将第二阶段拆分成两部分,更能精确把握这个政策变化。而另一位评议人暨南大学讲

师胡洁怡则在理论上提供建议，比如社会学的 social change theory 和公共管理领域的协同治理框架等等。

会议的最后，原本只是让牛津大学社会人类学教授项飏做的总结发言，但却因为他天马行空的思考而变成了一场圆桌讨论。项飏结合最近的疫情和中美持续的贸易战来思考当下被打断的“全球性”（globality）。他指出过去我们因为面临的是小规模“打断”，所以学界更多关注流动是如何社交网络不断强化和自我持续，但却忽略了流动的突然性一面。但向疫情和贸易战这种突发性、大格局的“打断”，则会引发应激性、突发性的流动和不流动（shock mobility and shock immobility）。而从时间性的角度思考，过去的“全球性”体现为时间的“即刻性”（instant）和同时性（simultaneous），比如一则头条新闻会在第一时间传播到世界各地；而如今，虽然疫情带来的冲击依旧是全球性的某种延续，但疫情极强的突发性打破了时间的持续连贯的线性体系，让时间变得破碎立体。在直观的空间上，疫情看似依旧呈现出旧有的全球性的一面，但实际上，原本整体的空间被突发性割裂，在不同区域疫情并非是在简单的重复，而是在不同的区域有着不同的体现。

对于后疫情时代，项飏认为疫情的“打断”或许会让与西方的流动“缓一下”，但并不会彻底阻断这个流动，因为这种需要长期准备的流动目的性明确且不容易为其他目的所替换。而对于当下的“内循环”，他认为这个概念尚且不清楚，但普遍认为内循环的主要推动力是固定资产、投资、基础设施、债务，而正如战洋研究所暗示的，这种金融化工具和人的流动是逆相关的，也即是民间金融化的发展会让空间上的跨省劳动力流动看起来不再必要。而现在人口流动总量在增加，而省际流动在降低，那么省内的短距离流动增长幅度和流动频率都大大提高了。那么这种短距离流动增加所带动的总流动增加未必会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可能会促成许多热钱的“空转”流动，产生许多经济效益不高的工作机会。在微观层面，面临巨大的体系性突变，家庭作为相对稳定的制度的重要性得以巩固，并成为经济资源获取和再分配的单位，也将会牵扯出性别和代际之间的矛盾。在就业方面，平台经济的发展在当前局势和国家权力的作用下也将导致形式上的正规化得到持续强化，导致经济上的非正规化和形式上的正规化之间的张力持续存在。

项飏这番高屋建瓴的发言点燃了会议室的学术热情，与会代表各抒己见。刘佳琪认为当人不再流动、流动性被限制的情况下，我们应当关注在何种程度上这种限制是有意义的。汪昱婷则以海湾国家与中国关系的变化为例主张流动未必被疫情完全打断，而可能是“改道”了，过去学界关心西方或者东南亚，但流动的方向如今可能被重置了。她的这一观点也得到项飏的肯定，认为国际格局的变化会重新制造亲疏远近的关系，流动更多是改道。王越平则继续项飏和汪昱婷讨论的“改道”，以云南为例认为这些过去不被关注的边缘地带的流动性正在加强，并补充认为在未来的研究者应当重视地方性的问题，认为这是流动研究中非常重要的切入点。

王炳钰则关注项飏提及的时间性方面，认为我们可以考虑流动个体在时间限制（temporal constraints）下他们的生命历程时间和日常流动与不流动的节奏受到了什么样的影响，更重要的是要看时间和时间性的综合作用下，考虑到宏观社会环境、中观的时间、微观的社会人格属性，观察流动的个体性与以后的流动轨迹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谷小容则在时间性的讨论中加入了社会结构分层的考量，整体上这些要素是互相影响的。而战洋认为除了时间性问题，空间重组也是很重要的方向，认为“空转”呈现出来的态势很多，中国发展形态中对时空的重组非常复杂，“悬浮”的概念有潜能走向不同方向。

袁丁从旅游研究的角度来补充项飏刚刚谈及的内循环和双循环问题。和大家所讨论的移民、非法移民未来会被限制的走向不同，旅游这种流动可能会更加频繁，一来这是一种恢复经济的重要手段，二来这种流动方式管理也更严格更容易为各国官方民间所接受，实现“安全”的外循环。而对于全球化是否退潮，游天龙和何芳也有不同意见。前者认为自 2008 年经济危机以来世界各

地的民族主义思潮和运动体现在政策层面让流动和全球化被污名化，疫情之后也会加速退潮。而后者则认为，从更大跨度的历史中来看，全球化不会停止，虽然注定经历波折但只是会以不同形式呈现。

在最后的总结中，项飏再提出了“分配性”的观点。他指出，我们原来理解的“全球化”是朝着一个方向发展，越来越一体化。但实际上，全球化虽然确实是越来越交叉，但彼此交叉的方式是分配的，而不是平滑的一体化，有些地方会断裂，有些地方则会强化。分配这一方向很重要，再分配的流动性不仅是流动机会（有钱流动会多一点，没钱流动会少一些），而是新的流动样式与渠道，这是两个有趣的话题。

（龚思量、张家乐对本文亦有贡献。）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第1期-第316期均可在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图书分馆网页下载：
<http://www.sachina.edu.cn/library/journal.php?journal=1>.
也可登陆《中国民族宗教网》<http://www.mzb.com.cn/html/Home/category/36460-1.htm>
在“学术通讯”部分下载各期《通讯》。
《通讯》所刊载论文仅向读者提供各类学术信息，供大家参考，并不代表编辑人员的观点。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本期责任编辑： 马戎、王娟
邮编： 100871
电子邮件： marong@pku.edu.cn